

下李乡人民政府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我乡人民政府认真落实关于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的相关要求，开展工作，采取切实可行的措施，有效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主要表现在以下几方面。

强化组织领导。成立了下李乡信息公开领导小组，制定了《下李乡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组织安排信息公开工作人员认真学习并严格按照制度执行信息公开工作，保证主动公开和重点信息公开内容涉及范围和质量提升，信息公开工作按照要求有序开展，持续推进。

完善政务公开形式与内容。在进一步坚持和完善政务公开栏这一公开形式的基础上，设立投诉信箱、举报、监督电话等，接受群众投诉举报。内容上在有关部门确定的政府信息公开内容的基础上，结合实际，把群众最关心，与群众关系最密切的工作作为政府信息公开的重点。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的问题

2022年，我乡政府信息公开的需求还存在一定的差距。一是政府信息公开供给与公众信息获取需求之间仍然存在一定的差距；二是乡镇工作量大，部分信息公开不够及时。

(二) 改进措施

在今后的工作中，将进一步提高认识，扎实工作，通过抓好以下工作来确保政务公开工作顺利实施。

一是建立健全工作机制。进一步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加强信息审核、发布、监督等工作，促进工作的规范化、常态化。及时公布各类民生信息，在信息提供中强化服务意识，及时与公众信息需求接轨，扩大信息类型范畴。

二是强化信息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职能，加强信息公开工作督促检查，保证及时更新、上传全面、准确、优质的政府信息。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